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15-55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兴铸管	股票代码	0007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曾耀赣		
电话	0310-5792011_010-63712911		
传真	0310-5796999		
电子信箱	xxzg0778@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6,832,757,231.57	33,787,881,501.66	33,923,640,955.49	-2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8,953,060.10	507,479,902.39	507,948,939.33	-3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798,015.48	-34,275,530.77	-33,806,493.83	2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9,154,699.75	2,430,691,913.91	2,385,217,824.76	-94.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58	0.1393	0.1394	-31.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58	0.1393	0.1394	-3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3.15%	3.15%	-1.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51,446,942,086.60	53,275,445,618.66	53,275,445,618.66	-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904,215,380.09	16,612,725,536.94	16,612,725,536.94	1.75%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49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38%	1,653,152,87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5%	60,152,63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龙信基金通1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72%	26,326,08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0.60%	21,999,791			
徐琦	境内自然人	0.53%	19,232,128			
赵强	境内自然人	0.37%	13,516,398			
张素云	境内自然人	0.30%	10,865,826			
蔡庆伟	境内自然人	0.27%	9,794,560			
周卫红	境内自然人	0.24%	8,828,7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8,235,1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有法人股股东新兴际华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以下股东均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票,徐琦持有19,232,128股,赵强持有13,516,398股,张素云持有10,865,826股,蔡庆伟持有9,794,560股,周卫红持有8,828,724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钢铁行业产能过剩,钢材价格大幅下降,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整个行业盈利能力持续下滑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主要钢铁产品的售价和毛利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特别是新疆区域内钢铁市场持续疲软无法实现持续生产,对公司经营绩效的提升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面对以上种种不利因素,公司不断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的步伐,加大实施创新引领战略的力度,继续优化产业布局,降低物流成本,积极推进公司各工业区同工序之间的“裸对标”,强化与外部标杆企业的对标,实现成本和产品售价双向超越。但以上措施仍无法有效抵消钢铁产品毛利下滑的影响,公司利润仍较去年同期出现较大的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产量:铸管及管件83.82万吨、钢坯289.91万吨、钢材244.08万吨、钢格板3.95万吨、发电量5.95亿度、钢管坯1.20万吨, 同比分别增长:-1.01%、-21.24%、-26.83%、2.55%、-6.08%、21.65%。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单位3家,原因为:

公司以现金5,100万元人民币收购控股股东新兴际华集团下属子公司新兴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新兴际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51%股权,该51%股权的实际出资额为5,100万元。公司2015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交易事项。本公司于报告期内办理完成了相关产权交易及工商变更手续。

2015年1-6月,本公司投资新设山西新光华铸管有限责任公司和新兴铸管(新加坡)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代码:000778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15-49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和监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5年8月21日,在北京财富中心A座27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郭士进主持,九名董事全部亲自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按照会议通知所列议程进行,会议召集、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就公司有关重大事项进行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专项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了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满足公司正常运转的资金需求,调整间接融资比例、优化债务结构,降低综合融资成本,公司计划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总额度30亿元,第一期计划发行10亿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芜湖新兴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了促进子公司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新兴”)的健康发展,优化债务结构,公司同意芜湖新兴发行中期票据,注册总额度25亿元,第一期计划发行10亿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和合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新疆和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和合矿业”)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特钢铁”)的参股公司,金特钢铁持有其35%股权,为并列第一大股东。

根据和合矿业合资协议约定,和合矿业各股东有责任及义务按所持股权比例为和合矿业的发展提供股东借款以及为和合矿业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该等股东的支持从和合矿业设立之初开始延续至今。按金特钢铁所持和合矿业的股权比例,金特钢铁将为和合矿业银行债务续贷提供12013.40万元担保。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同意子公司金特钢铁为其参股子公司和合矿业银行贷款提供12013.40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新疆控股投资参股新疆煤炭交易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对新疆地区的战略投资规划,为充分利用新疆资源优势和区域优势,加快企业转型升级,实现互惠双赢,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兴铸管新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控股”)拟投资2000万元参与新疆煤炭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煤炭交易所”)的增资扩股事项。此次出资完成后新疆控股将持有新疆煤炭交易所3.7175%的股权。

鉴于该投资项目是与疆内大型国有企业、中央企业共同合作投资,风险基本可控,新疆控股以较少的投资参与新疆地区煤炭交易管理平台的运营,并为实现新疆控股的转型升级和钢铁主业的发展提供了便利,且煤炭交易所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较强,后续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投资收益。公司同意新疆控股投资2000万元参股新疆煤炭交易所。

公司独立董事李新创认为新疆地区钢铁行业的发展形势目前仍存在不确定性,需谨慎投资,因此投反对票。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1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有关会议召开事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八、根据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许国方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许国方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附件:许国方先生简历

许国方先生,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本公司建设公司主管工程师、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工程师;2003年4月-2010年4月任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2010年4月-2013年12月任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2015年3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起任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任何关系,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778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15-50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8月21日,在北京财富中心A座27楼会议室召开。公司5名监事全部出席会议,会议按照会议通知所列议程进行,会议召集、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就公司有关事项进行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上半年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该报告,认为公司在2015年上半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招股意向书的披露执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披露和管理做到了专户存放、规范使用、如实披露和严格管理,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专项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了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满足公司正常运转的资金需求,调整间接融资比例、优化债务结构,降低综合融资成本,公司计划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总额度30亿元,第一期计划发行10亿元。

监事会对该事项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综合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芜湖新兴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了促进子公司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新兴”)的健康发展,优化债务结构,公司同意芜湖新兴发行中期票据,注册总额度25亿元,第一期计划发行10亿元。

监事会对该事项审核后认为,子公司芜湖新兴本次发行中期票据,能较大的降低芜湖新兴财务融资成本,同时调整芜湖新兴负债结构,规避市场融资风险,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股票代码:000778　公告编号:2015-51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满足公司正常运转的资金需求,调整间接融资比例、优化债务结构,降低综合融资成本,公司计划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总额度30亿元,第一期计划发行10亿元。发行方案如下:

1、短期融资券名称: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发行人: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3、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48亿元。其中公司本部于2011年3月18日发行了5年期30亿元公司债券和10年期的10亿元公司债券,公司下属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23日发行了金额为5.5亿元的7年期企业债券,公司下属新兴铸管新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8日发行了金额为2.5亿元的1年期短期融资券。

4、注册总额度:人民币叁拾亿元(RMB3,000,000,000.00)

5、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壹拾亿元(RMB1,000,000,000.00)

6、短期融资券期限:366天,年度计息天数:366天

7、短期融资券面值:人民币壹佰元(RMB100元)

8、短期融资券票面利率:为中国银行间市场发行日利率

9、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

10、发行方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

11、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北金所

12、承销方式:中国银行为主承销商,兴业银行为联席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期短期融资券

13、付息、兑付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付息和兑付将通过托管人办理(付息日期和兑付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4、兑付方式: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日前5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兑付工作。

15、担保情况: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16、认购和托管:本期短期融资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上海清算所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登记、托管机构。

17、本期短期融资券主要用于偿还公司借款,优化公司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18、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的实际需要全权决定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时机、发行批次、发行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并办理相关手续加以实施。

19、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和总经理授权的其他人在公司发行本次短期融资券的过程中、有权签署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承销协议和承诺函等),并办理必要的手续。

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注册,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股票代码:000778　公告编号:2015-52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促进子公司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新兴”)的健康发展,优化债务结构,公司同意芜湖新兴发行中期票据,注册总额度25亿元,第一期计划发行10亿元。发行方案如下:

1、中期票据名称: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发行人: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3、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待偿还的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余额为0。

4、注册总额度:人民币贰拾伍亿元(￥2,500,000,000.00元)

5、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壹拾亿元(￥1,000,000,000.00元)

6、中期票据期限:五年,年度计息天数:365天

7、中期票据面值:人民币壹佰元(RMB100元)

8、中期票据票面利率: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固定利率方式,按面值发行,发行利率根据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结果确定。

9、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0、发行方式:本期中期票据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11、簿记管理人: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12、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中期票据

13、兑付方式:本期中期票据到期日前5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中期票据的兑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由中央结算公司代理完成兑付工作。

14、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5、担保情况:本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

16、托管机构:由上海清算所担任

17、本期中期票据主要用于补充流动性资金,优化公司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18、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的实际需要全权决定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时机、发行批次、发行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并办理相关手续加以实施。

19、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和总经理授权的其他人在公司发行本次中期票据的过程中、有权签署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承销协议和承诺函等),并办理必要的手续。

本次发行中期票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注册,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股票代码:000778　公告编号:2015-53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和合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和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和合矿业)为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特钢铁”)的参股公司,金特钢铁持有其35%股权(与八一钢铁并列为第一大股东),另外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一钢铁”)持有35%股权,新疆华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兴矿业”)持有其30%股权。

根据和合矿业合资协议约定,和合矿业各股东有责任及义务按所持股权比例为和合矿业的发展提供股东借款以及为和合矿业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该等股东的支持从和合矿业设立之初开始延续至今。

经和合矿业各方股东与贷款银行沟通协商后确定,由金特钢铁拟为和合矿业的银行续贷提供12,013.40万元的担保。对其中的5,000万元流动资金续贷,金特钢铁提供铁矿石质押(抵押)并进行担保,期限1年;为其中的7,013.40万元固定资产续贷,金特钢铁将其持有的和合矿业18%的股权质押并进行担保,期限2年;金特钢铁共计为和合矿业银行债务续贷提供12013.40万元担保,上述担保占和合矿业银行债务续贷比例为33.45%,金特钢铁在此担保中承担的比例,小于其持有和合矿业的股权比例35%。

此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担保方案已经公司2015年8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新疆和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住　　所:新疆和静县团结路东区1号楼202室

4、法定代表人:肖胜祥

5、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

6、营业执照注册号:652800060000033

7、成立日期:2006年6月1日

8、经营范围: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

9、与本公司关系: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35%股权。

10、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4年末,和合矿业的总资产为121,985.47万元,负债总额为97,337.89万元,净资产为24,647.57万元。2014年度,和合矿业实现营业收入25,105.65万元,营业利润-7,398.24万元,净利润-7,489.79万元。(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2015年6月30日,和合矿业总资产为119,423.10万元,负债总额为95,374.66万元,净资产24,048.44万元;2015年1-6月份,和合矿业无营业收入,营业利润-3,291.07万元,净利润-3,091.0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此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金特钢铁对和合矿业银行债务中的5,000万元流动资金续贷提供铁矿石质押(抵押)并进行担保,期限1年;为其中的7,013.40万元固定资产续贷,金特钢铁将其持有的和合矿业18%的股权质押并进行担保,期限2年;金特钢铁共计为和合矿业银行债务续贷提供12013.40万元担保。

此项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具体协议。待协议签署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和合矿业合资协议约定,和合矿业各股东有责任及义务按所持股权比例为和合矿业的发展提供股东借款以及为和合矿业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该等股东的支持从和合矿业设立之初开始延续至今。同时金特钢铁在此担保中承担的比例为33.45%,小于其持有和合矿业的股权比例35%。公司同意金特钢铁为此次和合矿业银行债务续贷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14.35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8.49%。公司没有为金特钢铁提供担保。无任何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股票代码:000778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15-54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2015年9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至2015年9月11日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5年9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河北省武安市2672厂区公司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审议《关于子公司芜湖新兴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3、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和合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2015年8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持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代理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9月7日~9月11日(正常工作日),8:00~12:00,13:30~17:30。

3、登记地点:河北省武安市2672厂区　　本公司股证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78

2、投票简称:铸管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铸管投票”“昨日收盘价” 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子公司芜湖新兴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和合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投票注意事项

1、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河北省武安市上洛阳村北(2672厂区)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股证办。

邮政编码:056300

联系电话:(0310)5792011

传　　真:(0310)5796999

会务常设联系人:包晓颖、王新伟

2、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委托指示对议案投票。如无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委托股数:	
委托指示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	( )	( )
2、《关于子公司芜湖新兴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	( )	( )
3、《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和合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日期:	2015年　月　日			

注1: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划“√”;

注2:授权委托书可以按此样自行复制。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第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8月24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中海发展(股票代码600026)”、“中远海运(股票代码600428)”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5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第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8月24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广州友谊(股票代码000987)”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5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天天基金网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一致,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天天基金的费率优惠。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 费率优惠内容

自2015年8月25日起,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申(认)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认)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天天基金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天天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2. 费率优惠期限

以天天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 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天天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 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天天基金申(认)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 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天天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 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天天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zrfunds.com.cn	400-160-6000(免长途话费),(010)85003210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5日

股票代码:600593　股票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代码:2015-029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5日起停牌。公司于7月15日、7月22日、7月29日、8月5日、8月12日、8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相关停牌及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全力推进各项工作,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与合作方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公司控股子公司已与合作方签署《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待双方合作项目的可研报告获得项目所在地省级发改委批复后,项目合作投资主体将由控股子公司转为本公司。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24)。目前上述取得省级发改委批复工作正按计划加快推进。

2、公司本次拟采取现金方式向不超过10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票锁定期为36个月。公司需要一定时间与投资者就非公开发行事宜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投资人也需要一定的时间对公司进行调查研究工作。目前上述工作正加紧推进落实。

3、相关中介机构已进驻公司,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公司正全力配合各中介机构,加快各项工作的推进。

4、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定的募投项目尚需取得项目所在地省级发改委立项批复。目前,公司正与合作方共同积极推进上述